

用 鲜花 重新标注宅基地边界

□本报通讯员 孙龙

4月10日清晨,在六安市叶集区柳树村一户农家院落里,74岁的刘某望着前来登门致歉的曹某儿子,眼眶渐渐湿润,动情地说道:“你是我从小看着长大的……”这句朴实无华的话语,犹如4月和煦的春风,为这场持续多日的宅基地权属纠纷画上了句号。一旁,六安市公安局叶集分局“大别山家警”工作站民警台建庆和村干部们也,终于卸下了心头重担,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4月9日正午时分,城区派出所突然接到紧急报警:柳树村两名年过七旬的老人——刘某与曹某因宅基地边界纠纷发生激烈肢体冲突。接警后,民警台建庆和王强立即赶赴现场,发现两人正站在两家相邻的院墙边怒目对峙。现场一片狼藉,刘某家的旧家具散落一地,其中一张破旧的沙发尤为醒目,恰好横亘在曹某坚称的宅基地分界线上。

曹某颤抖着手指向地上的旧沙发,声音里交织着愤怒与委屈:“她故意把这些破烂家具堆到我家门口!”刘某闻言立即高声反驳,脸也瞬间涨得通红:“我在这块地上住了整整40年,怎么突然就变成你家的了?”令人唏嘘的是,二人不仅是相处数十年的老邻居,还连带着远亲关系,从青年时期就比邻而居,如今都已儿孙满堂,却为这几平方米的宅基地界限争执不休,往日情谊荡然无存。

推车相助咋变夺命事故?

助人为乐也得讲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王冲锋 贾硕)因停车操作不当,热心司机李某在帮助他人推车时不幸引发交通事故。日前,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起交通事故案件作出二审裁定,维持原判。该案的审判结果引发社会各界对安全驾驶规范的热议和关注。

2024年3月9日晚9时许,周某驾驶轻型货车行驶至下坡路段时,因路况不佳导致车辆陷入泥泞无法前行。周某下车查看,恰遇驾车经过的李某,遂请求其协助推车。然而,李某停车时未将手刹拉至极限位置,且变速器仍处于“D”档,致使车辆突然前溜与周某货车相撞。事故造成周某重伤,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经交警部门认定,李某在此次事故中负全部责任。

经查,李某的涉事车辆已在保险公司投保交强险,且事故发生发生在保险有效期内。事故发生后,周某家属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李某及其保险公司共同赔偿医疗费、丧葬费、死亡赔偿金等各项损失共计160余万元。经一审法院审理认定,被告李某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发生重大交通事故致一人死亡且负事故全部责任,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法院部分支持原告方诉讼请求,依法判处李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六个月;同时判决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范围内赔偿医疗费、丧葬费等各项费用共计1154724.88元。

一审判决作出后,保险公司以李某存在肇事逃逸及酒后驾驶机动车行为为由提起上诉,主张应免除其第三者责任险的赔偿责任。宿州中院经审理查明,事故发生后李某及时将伤者送医救治,并在接到交警通知后主动到案配合调查,依法不构成交通肇事逃逸;经检测,李某血液中酒精含量未达到酒驾认定标准。综上,宿州中院裁定驳回保险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审判决。

●法官提醒:

助人为乐的精神值得称赞,但在实施帮助行为前必须确保周边环境安全。本案中,李某因停车操作疏忽导致严重后果,这一惨痛教训警示广大驾驶人员,在日常行车和助人过程中,务必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保持高度安全意识,切勿因一时疏忽酿成无法挽回的悲剧。

沪皖仲裁机构 共商协同发展新路径



4月15日,上海仲裁委员会会长俞卫锋带队,走访调研合肥仲裁委。调研组参观了合肥仲裁委新址,双方围绕仲裁行业发展、队伍建设等议题展开座谈交流。座谈会强调,要把握长三角一体化机遇,深化沪皖仲裁合作,共享资源共谋发展,为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仲裁力量。 本报通讯员 张万杏 摄

日情谊荡然无存。

考虑到两人均已年逾古稀,民警果断启动“大别山家警”调解机制,会同村委会在村部调解室搭建了一个“临时议事厅”。当天下午,室内暖意融融,围坐调解桌两侧的双方子女却面色凝重,空气中弥漫着浓重的火药味,整个房间的气氛紧张得仿佛一张拉至极限的弓,随时可能崩断。

台建庆郑重地展开泛黄的宅基地登记档案,用红笔精准圈出争议区域:“根据原始登记资料,边界线在这里标注得非常明确。”村委会周主任接过话题,语重心长地劝解道:“两位老姊妹做了一辈子邻居,几十年的情谊难道还抵不过这几尺地?当年张英大学士‘让他三尺又何妨’的美谈流传至今,成就了千古佳话。咱们都是乡里乡亲,抬头不见低头见……”他特意引经据典,试图用六尺巷的典故唤起两位老人的邻里之情。

周主任话音未落,刘某的儿子突然情绪失控,猛地拍案而起:“我妈头上的伤到现在都没好!不赔医药费这事绝对没完!”曹某的女儿立即针锋相对地反驳:“我们家老太太胳膊上的淤青还没消呢,难道我们就不是受害者?”调解室内顿时火药味十足,而两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则默默坐在角落擦拭泪水。

眼见调解陷入僵局,民警王强果断采取“背靠背”调解策略,将刘某的子女请到走廊。他递上冒着热气的茶杯,语重心长地劝解:“刘奶奶平时最疼孙子了,要是真闹上法庭,老人家得天天奔波去城里,你们忍心吗?”说着,他指向调解室内老人佝偻的背影,继续开导:“再说曹哥小时候常来你家吃饭,这份几十年的情谊,难道不比这几平方米的宅基地更珍贵?”温和的话语伴着袅袅茶香,渐渐融化了对方脸上的坚冰。

与此同时,在隔壁房间,台建庆正与曹某的儿子促膝谈心:“还记得三年前孩子生病时,刘奶奶连夜熬了小米粥送去照顾吗?这份恩情可不能忘啊。”看着对方神情渐渐缓和,台建庆顺势提议,“不如把这些旧家具挪走,两家各让出半米空地,一起种些花草,既美化了环境,又能化解矛盾,岂不比现在这样天天争执要好?”这番情入理的话语,让曹某儿子的态度明显松动。

暮色渐沉,调解室内灯光柔和。曹某的儿子突然起身,语气诚恳而坚定:“台警官,我们愿意按照调解方案调整边界,并承担相应的医药费。”他转向刘某,眼中满是歉意:“刘阿姨,我母亲年纪大了脾气倔,还请您多包涵。”这番诚恳的表态,让在场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紧绷的气氛终于缓和下来。

翌日清晨,曹某的儿子手捧两盆怒放的鲜

AI 赋能 智护知产



4月23日,广德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围绕“知识产权与人工智能”主题普法。近年来,该院积极探索人工智能技术赋能法律监督的切入点与结合点,打破数据壁垒,不断拓展人工智能的检察应用场景。 本报通讯员 宁庭纪 摄

合肥胜利路街道开展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系列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吴阳)为进一步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连日来,合肥市胜利路街道

紧紧围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 走深走实十周年”主题,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国家安全理念深入人心。

活动特制宣传片通过剖析典型案例、解读法律法规和模拟情景等方式,生动阐释了政治安全、网络安全、生物安全等非传统安全领域的重要意义,使与会人员深刻领会到“国家安全无小事”的深刻内涵。观看结束后,与会人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展开深入讨论,一致表示要将国家安全意识落实到日常工作和生活中,切实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街道采取“线上+线下”双渠道宣传模式,全方位扩大活动覆盖面。线下在居民小区、文化广场、社区宣传栏等公共场所的显著位置,悬挂“共筑保密防线 公民人人有责”“筑牢人民防线 维护国家安全”等主题宣传海报,营造浓厚宣传氛围。这些图文并茂的宣传内容吸引了辖区居民驻足观看学习,有效提升了宣传效果。线上则同步开展新媒体宣传,进一步扩大宣传影响力。

胜利路街道将以此次宣传为契机,不断创新教育形式,持续推进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常态化开展,切实筑牢国家安全防线,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尽到现状确认义务且未保留交接验收记录,存在缔约过失责任。

在协商谈判阶段,调解员创新采用“三轮调解法”:首轮通过法律释明确定韩某的主要赔偿责任;二轮组织专业评估核算损失清单;第三轮运用“背对背恳谈+情绪舒缓室”方式化解双方对立情绪。调解过程中引入“修复性司法”理念,提出由韩某制定修复方案并监督施工,同时设立调解委员会托管的“诚信履约保证金”账户,直至工程验收。司法所还创新性提出共同装修方案,虽获韩某同意,但李某因装修质量等不确定性因素更倾向一次性解决。最终,司法所根据实际情况建议采用一次性赔偿方案,获得双方当事人一致认可。

花和满满一篮土鸡蛋,在民警和村干部的陪同下,来到刘某家中,郑重地说:“阿姨,小时候您总给我糖吃,现在却让您受委屈了。”他深深鞠躬致歉。刘某先是一怔,随即伸手轻拍他的肩膀。这场宅基地纠纷终于画上了最温情的句号。

曾经横亘在两家庭院交界处、引发无数争执的那张破旧旧沙发和其他家具,如今已被妥善安置到新位置。刘某主动将那些旧家具整理得井井有条,整齐地摆放在自家院子的角落,还特意留出更宽敞的通道方便邻里往来。曹某也带着家人将墙边堆放的杂物重新归置。如今两家门前焕然一新,整洁明亮,往日因宅基地边界纠纷而剑拔弩张的紧张氛围已烟消云散,取而代之的是满目花草。这个春天,两家人的关系正如院中绽放的花朵,迎来了崭新的开始。

“基层调解就得带着乡土气息,既要讲法律准绳,更要懂人情世故。”台建庆望着田埂上并肩前行的两家人,脸上浮现出欣慰的笑容。这场看似普通的邻里纠纷,正是大别山地区“家警+村社”基层治理模式的生动实践。在这片土地上,无数像台建庆这样的“家警”,以耐心和智慧,用心编织着社会和谐经纬,让法治的温暖阳光与乡土的人文情怀交相辉映,照亮每一个村落,滋润每一户农家。

守护盲道 让爱无“碍”

本报讯(通讯员 陈诚)日前,合肥市瑶海区和平路街道城管中队在日常巡查中发现,当涂路社区毗邻唐桥地铁站周边存在盲道被占用现象。为此,和平路街道城管中队联合当涂路社区及唐桥地铁站共同开展“守护盲道 让爱无‘碍’”专项整治行动。

行动中,执法人员、社区志愿者与地铁站工作人员组成联合整治小组,对占用盲道、人行道及消防通道的非机动车采取规范整治措施,将乱停乱放的非机动车辆重新归位,确保盲道畅通无阻。同时,工作人员现场引导市民规范停放电动车,宣传讲解交通法规,倡导文明停车理念。志愿者们还向过往行人普及盲道功能及重要性,提升公众对视障群体出行权益的关注。

此次专项整治不仅有效改善了地铁站周边盲道使用环境,更通过宣传教育增强了市民助残意识,为营造包容友爱的城市氛围发挥了积极作用。城管中队表示,将持续加强盲道等无障碍设施的日常巡查与维护,切实保障特殊群体的出行权益。

颍上公安 重拳整治“炸街车”

本报讯(通讯员 王雅涵 郝晓晨)4月6日至7日,颍上县公安局依托智慧警务快速响应机制,48小时内连续查处两起非法改装机动车违法行为,并依法暂扣涉事车辆。

4月6日17时许,颍上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群众报警称,一辆轿车频繁紧急加速,排气管噪音扰民。颍上公安立即启动视频侦查,通过智能监控系统锁定嫌疑车辆行驶轨迹,仅1小时,就将正准备再次违规行驶的车辆截停。经现场核查,该车存在擅自改装排气管、轮毂等违法行为,噪音检测值达115分贝,远超国家规定的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正常车辆约70分贝)。

4月7日15时,颍上县城区周边再次出现车辆轰鸣扰民警情。民警通过视频追踪和轨迹研判,迅速锁定一辆多次绕行公园的轿车行踪。民警连夜蹲守至22时许,当场查获该车拆除原厂消音器、加装高分贝排气管及违规改装车身结构等多项违法证据。

在两起案件中,颍上警方充分发挥“视频监控+大数据研判”的技术优势,构建了“接警—研判—追踪—查处”的全链条执法闭环,最快仅用3小时就完成了从线索收集到现场查封的全过程。目前,警方已依法暂扣涉事车辆,责令车主限期恢复车辆原状,并处以500元以上罚款。对于多次违法或拒不整改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非法改装机动车不仅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其高分贝噪音还会扰乱社会秩序,并带来重大安全隐患。”颍上公安巡防大队负责人表示,警方将持续运用“科技+执法”模式,对“炸街”“飙车”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行为实施精准打击。

朋友留宿 竟“顺手牵羊”

本报讯(通讯员 蔡慧敏)生活中,友情本该是温暖而可靠的存在,但有些人却背弃了这份珍贵的情谊,将罪恶之手伸向最亲近的人。日前,宣城市宣州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的一起特殊盗窃案,就上演了这样一出现实版的“农夫与蛇”——而本案中伤害挚友的,正是受害人最信任的闺蜜。

2023年11月12日,吴艳(化名)到闺蜜周小芸(化名)家中做客并留宿。本该是一次愉快的相聚,却因吴艳的贪念酿成恶果。次日,在周小芸夫妻外出上班后,吴艳见家中无人,竟心生歹念,将周小芸的一条黄金项链、两个黄金手镯和一枚铂金戒指非法占为己有。得手后,她立即将这些贵重物品分别变卖给数码产品店和寄卖行,非法获利20838元,所得赃款悉数用于个人及家庭开支。经专业机构鉴定,被盗物品现价值达23722元,已达到我国刑法规定的盗窃罪“数额较大”的认定标准。

鉴于吴艳作案时已怀有7个月身孕,出于人道主义考量,公安机关待其分娩后才正式立案侦查,并依法对其采取取保候审的强制措施。如今吴艳的孩子已满周岁,案件也正式进入司法审理阶段。案发后,吴艳深刻认识到自身错误,主动赔偿被害人6万元经济损失,并获得了被害人的谅解。

宣州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认为,被告人吴艳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实施盗窃行为,涉案金额达到“数额较大”标准,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构成盗窃罪,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目前,该案已由检察机关依法向宣州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 检察官提醒:

再亲密的关系,也经不起“非法占有”的贪念侵蚀;再特殊的情谊,也逃不过法律的公正审判。真挚的情感必须以诚信为根基,法律的底线不容任何借口逾越。这既是对社会公平正义的坚守,也是对每个公民的深刻警醒。

一套房子两场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徐萍)日前,蚌埠市龙子湖区司法局解放司法所成功调解一起房屋交割后二次装修引发的赔偿纠纷。调解人员运用专业调解技巧和创新工作方法,有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既避免了诉讼,又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025年1月,蚌埠市龙子湖区解放街道居民韩某(买方)与李某(卖方)因房屋产权证逾期未办理产生纠纷。韩某向法院起诉要求解除合同并索赔。开庭前,李某申请人民调解。经解放街道调委会调解,双方达成协议,李某退还购房款及违约金305000元,房屋权属归李某,调解成功后双方赠锦旗致谢。

然而同年2月,李某准备出租房屋时发现,

房屋遭到严重破坏:门窗被拆除,阳台结构受损、承重墙被开槽、水电管线被私自改造且未封闭、室内堆满建筑垃圾。经专业评估,修复费用及两年欠缴的物业费共计2万元。双方就赔偿问题再起争执,韩某拒绝承担维修责任。李某遂向调委会申请二次调解,要求撤销原调解协议、追回已退款项并索赔损失,否则将向法院提起诉讼。

解放司法所调解员立即展开工作。在责任认定环节,调解员依照民法典和物业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组织现场勘查取证。经专业论证,韩某在装修前未取得书面同意即擅自改动房屋主体结构,违反《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规定,应当承担主要责任;李某在房屋交易时未

司法调解巧解房屋“二次伤害”难题